

哈工大2008年艺术特长生测试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49/2021_2022__E5_93_88_E5_B7_A5_E5_A4_A72_c65_449521.htm

为选拔艺术人才，推进素质教育，了解2008年拟报考我校艺术特长生的情况，我校决定举办艺术特长生测试，欢迎2008年艺术特长生来校应试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测试项目

1. 声乐：美声、民族。
2. 舞蹈：芭蕾、民族。
3. 民乐：唢呐、竹笛、笙、二胡、板胡、高胡、中胡、琵琶、柳琴、中阮、古筝、扬琴。
4. 管乐 木管：长笛兼短笛、巴松、单簧管、双簧管、萨克斯。铜管：小号、圆号、长号。
5. 弦乐：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低音提琴。

二、报名条件

- 1、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，思想品德高尚，身体健康，具有较高艺术技能水平的高中毕业生。
- 2、要求所有测试项目表演曲（节）目程度八级以上。
- 3、声乐、器乐的考生须达到国家级考试水平八级（含八级）以上，具备相当的音乐理论知识、较强的视唱、视奏能力及即兴表演能力、一定的艺术表现力、具备独唱、独奏能力。
- 4、舞蹈专业考生须达到北京舞蹈学院八级（含八级）以上者，具备独舞水平和一定的表演能力。
 - 1) 身高：男生1.75米以上，女生1.63米以上，身体比例合适；
 - 2) 基本功：软功、横叉、竖叉、腰功
 - 3) 技巧：平转、跳跃、翻滚、控制能力（至少一种）
- 5、在毕业中学学习期间，获得过省级一等奖、国家级三等奖以上，能够突出体现考生专业水平的具有专业级别比赛的获奖者，须在报名时出示考级证及获奖证书原件及复印件。

三、录取办法

录取原则为择优录取、优中选优、宁缺毋滥。根据考生实际水平确定录取名

额。凡我校认定的艺术特长生，仍要参加2008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，按照教育部有关艺术特长生招生政策录取。对于艺术特长生的优惠政策，仅适用于第一志愿报考哈工大的考生。

四、报名办法 符合上述项目和条件的毕业生，请填写好我校艺术特长生报名表，贴好近期免冠照片和身份证复印件，由所在中学推荐并盖章后，请务必于12月25日前寄（送）至我校招生就业处招生办。如边远地区学校，不能及时寄到，可用电话告知，其报名表由考生报到时带到我校。

五、报到时间及地点 时间：2008年1月11日 8:30时16：30时 地点：哈尔滨工业大学招生就业处招生办（哈工大行政办公楼223室） 报到时要求由学生本人（不可由家长代替）持中学介绍信及身份证原件到学校报到。报名费200元。往返及食宿费用自理。

六、测试时间及地点 时间：2008年1月12日 地点：哈尔滨工业大学学生活动中心

七、有关事项说明

- 1、艺术特长生考核分基本技能测试（视唱、视奏和舞蹈基本功）和曲目表演两项。要求考生准备曲（节）目两首（个）。乐器自备。
- 2、测试时要求学生必须持身份证原件，否则不予测试。如发现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者将取消其测试资格，并通报学生所在学校。
- 3、凡我校认定的文艺特长生，学校将与考生签署有关协议，具体事项另行通知。
- 4、请有关中学严把审查关，切勿盲目推荐，以免影响正常学习。

报名表邮寄地址：哈尔滨市南岗区西大直街92号 邮政编码：150001 哈尔滨工业大学招生就业处招生办 招生办办公地址：哈尔滨工业大学行政办公楼223室 招生办电话：（0451）86414771 86414671 招生办网址：zsb.hit.edu.cn E-mail：hitzsb@hit.edu.cn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